

董事就本文件內容須承擔的責任

本文件載有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經修訂)及上市規則的規定須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包括本文件所述任何擬擔任董事的人士)共同及個別地就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不具誤導性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全球發售

本文件僅就構成全球發售之部分的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本文件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以向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提供資料。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僅按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的基準，及按照本文件及該等文件所載條款提呈發售，並受其條件所規限。概無人士獲授權就全球發售提供或作出任何並無載於本文件的資料或聲明。任何並無載於本文件及有關申請表格的資料或聲明不可視為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代理、僱員或顧問或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所授權提供或作出，而加以倚賴。

上市由獨家保薦人保薦，而全球發售由獨家整體協調人管理。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條款按有條件基準悉數包銷。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包銷商根據國際包銷協議的條款悉數包銷。

發售價預期將由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釐定。定價日預期為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另行釐定則除外)。倘出於任何原因，獨家整體協調人與本公司未能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立即失效。

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包銷」。

在任何情況下，交付本文件或進行與發售股份相關的任何發售、銷售或交付並不表示自本文件日期以來，我們的狀況並無任何變動或合理地可能涉及事態變動的發展，或暗示本文件所載資料於本文件日期後任何日期仍屬正確。

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程序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下調發售價

我們保留權利下調發售價，以在發售股份定價方面提供靈活性。下調發售價的能力概不會影響我們在本招股章程未披露情況發生重大變動的時候，須刊發補充招股章程及賦予投資者撤回申請權利的責任。如擬將最終發售價定為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低10%以上，倘繼續進行全球發售，撤回機制則會適用。

提呈發售及銷售股份的銷售限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收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每位人士將須確認(或因其收購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文件所述的發售股份的發售限制。

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提呈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文件。因此，於任何未獲准作出要約或提出邀請的司法權區或向任何人士作出要約或提出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文件不得被用作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以及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乃受到限制，且除根據該等司法權區適用的證券法律所允許於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相關證券監管機構授權或豁免外，不可作出上述事宜。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我們的已發行股份(包括轉換A類普通股及優先普通股的股份)，(ii)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可藉行使超額配股權予以發行的股份)，及(iii)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我們概無任何部分股本或借貸資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亦無尋求或擬尋求上市或獲准上市。所有發售股份將於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登記，以使該等發售股份可於聯交所買賣。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若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屆滿前或聯交所於上述三個星期內可能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個星期)內，股份遭拒絕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就任何申請作出的任何配發將會無效。

超額配售權及穩定價格行動

有關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行動的安排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假如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或須配發及發行最多額外1,919,800股新股份。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接收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已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需安排。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取得有關交收安排詳情及有關安排將會如何影響投資者權利及權益的意見。

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我們的股東總冊將由主要證券登記處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存置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將由香港證券登記處存置於香港。

所有根據全球發售的申請發行的發售股份均將於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登記。買賣在香港股東名冊中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有關香港印花稅的進一步詳情，請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全球發售的潛在投資者如對認購、持有及買賣股份（或行使其所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我們、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董事、監事、僱員、代理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概不就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股份或行使其所附任何權利而對股份持有人造成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匯率換算

僅為方便閣下，本文件載有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若干款項之間的換算。本公司對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是否可按所示匯率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或是否根本無法兌換概不發表任何聲明。

除另有說明外，(i)港元兌人民幣按1.1592港元兌人民幣1.00元換算，(ii)港元兌美元按7.8366港元兌1.00美元換算，及(iii)人民幣兌美元按人民幣6.7604元兌1.00美元換算。

語言

本文件英文版本如與其中文譯本有任何歧義，除另有說明外，概以本文件英文版本為準。然而，並無正式英文名稱的任何法律、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的英文名稱均非正式翻譯，載入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原始語言為準。

約整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和百分比數字經過約整或四捨五入到小數點後幾位數。因此，若干表格內所載總額未必是其前述數字的算術加總。本文件內任何表格或圖表所列總額與各數值總和間的差額乃因約整所致。